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 石泉路街道办事处文件

石办〔2025〕2号

对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079号代表建议的再次答复

姜江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加强真如城市副中心中海‘真如境’项目周边非机动车管理”的代表建议收悉，经进一步跟踪办理，基于首次回复，现将办理进展情况答复如下：

当前已依据《上海市道路非机动车停放点设置技术导则》在环宇城、山姆会员店周边的多条市政人行道上划设了非机动车停放点。同时，街道与区绿容局、区建管委对接，目前已在山姆会员店上盖绿地划定固定区域用于停放非机动车，并安排服务队员进行日常停车引导与管理。此外，2025年区财政已增加该区域

市容管理服务预算经费，将进一步改善非机动车停放情况。

感谢您的意见与建议，街道将持续加大市容服务队人力，有效引导市民规范停车，及时清运共享单车，整治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现象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石泉路街道办事处

2025年2月19日

联系人姓名：张婧

联系电话：13761406846

联系地址：管弄路268号

邮政编码：200061

抄送：区府办、区人大代表工作室

石泉路街道党政办公室

2025年2月19日印发
